

[大连] 关于07年上半年大连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7/2021_2022__EF_BC_BB_E5_A4_A7_E8_BF_9E_EF_c42_67048.htm

关于2007年上半年大连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的通知 大财会[2006]692号各区市县（先导区）财政局，各有关单位：根据财政部《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》（部长令第26号）和《大连市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》（大财会[2005]650号）规定，现将2007年上半年大连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（一）初级会计电算化：3月3日、4日；（二）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：3月10日上午；（三）会计基础：3月10日下午。二、报名时间：1月4日至1月12日（公休日除外）。三、报名地点 市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三楼财政局窗口（西岗区南石道街迎春路2号），电话：82185599.四、准考证领取时间：2月5日至2月15日（公休日除外）。请持考生身份证领取。五、报名条件 申请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，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（一）具备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（含中专）会计类专业学历（或学位）的，自毕业之日起2年内（含2年）的，只须参加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考试。（二）已经持有会计电算化证书（或珠算五级以上证书）的，须同时参加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和会计基础两个科目的考试。（三）2005年已经取得大连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单的，只须参加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。（有珠算五级以上证书的可免试初级会计电算化）（四）其余人员须同时参加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、会计基础和初级会计电算化三个科目的考试。凡报考初级会计电算化科

目的考生，必须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，否则，其当次所有考试科目的成绩按无效处理；此类考生如考试后再持电算化证或珠算证（五级）提出申请的，其当次所有考试科目的成绩也将按无效处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